

<<清代文字狱档>>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清代文字狱档>>

13位ISBN编号：9787545803167

10位ISBN编号：7545803167

出版时间：2011-1

出版时间：上海书店出版社

作者：上海书店出版社

页数：115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清代文字狱档>>

内容概要

《清代文字狱档》是原北平故宫博物院文献馆据馆藏史料所编辑的_部档案资料汇编，自1931年至1934年陆续排印出版了九辑，计编入雍正朝文字狱一起、乾隆朝文字狱六十四起。

其编辑略例称：一、本编用纪事本末体分案编纂，每一案中材料之顺序以年月为次。

二、本编材料取之于本馆所藏下列三种清代文书之中：一军机处档、二宫中所存缴回朱批奏折、三实录。

编印时逐件于标题之下注明出处。

三、本编内容约有上谕、奏折、咨文、供状等数种。

四、本编材料凡已采入雍正《朱批谕旨》、《上谕内阁》及《圣训》、《东华录》等书者均低一格排印，并分别注明曾见各书，至散见于其它载籍者即不列举。

五、凡一案之中上谕、奏折、咨文详文等已见于前复经它文引用者，兹为便利起见，省略其文，第用小字注明已见本案某页。

六、军机处存档系当时移录之副本，字句每有讹夺，兹为慎重起见，姑仍其旧不擅加改订，遇有虫蚀残缺之处则以口符代之。

七、本编页数均每案自为起讫，以期醒目。

八、此项文件因散在各朝档案之中，一时搜集容未能备，以后倘续有发见当再补刊。

<<清代文字狱档>>

书籍目录

第一辑 谢济世著书案乾隆六年九月至七年正月 王肇基献诗案乾隆十六年八月至九月 丁文彬逆词案乾隆十八年六月至九月 刘震宇《治平新策》案乾隆十八年十月至十二月 胡中藻《坚磨生诗钞》案乾隆二十年二月至十月第二辑 刘裕后《大江滂》书案乾隆二十年五月至六月 程*《秋水诗钞》案乾隆二十年九月至十一月 陈安兆著书案乾隆二十二年十一月至十二月 蔡显《闲渔闲闲录》案乾隆三十二年五月至六月 齐召南跋齐周华《天台山游记》案乾隆三十二年十一月?三十三年十月 李绂诗文案编入前案 李浩背卖孔明碑记图案乾隆三十三年八月至十二月 屈大均诗文及雨花台衣冠冢案乾隆三十九年十月至四十年三月第三辑 澹归和尚《遍行堂集》案乾隆四十年闰十月至十二月 严谱私拟奏折请立正宫案乾隆四十一年七月至八月 王尔扬撰李范墓志称皇考案乾隆四十三年四月 袁继咸《六柳堂集》案乾隆四十三年闰六月至九月 龙凤祥《麝香山印存》案乾隆四十三年十二月至四十四年正月 贺世盛《笃国策》案乾隆五十三年七月第四辑 刘翱《供?》案乾隆四十三年五月至七月 黎大本私刻《资孝集》案乾隆四十三年六月至七月 陶煊张灿同辑《国朝诗的》案乾隆四十三年十二月至四十四年正月 李麟《虬峰集》案乾隆四十四年正月 陈希圣诬告邓謏收藏禁书案乾隆四十四年二月 黄检私刻其祖父黄廷桂奏疏案乾隆四十四年二月至四十五年三月 智天豹编造本朝万年书案乾隆四十四年四月至五月 石卓槐《芥圃诗钞》案乾隆四十四年十月至四十五年五月 祝廷诤《续三字经》案乾隆四十四年十一月至四十五年八月 艾家鉴试卷内书写条陈案乾隆四?五年八月至十一月第五辑 魏塾妄批江统《徙戎论》案乾隆四十五年四月 戴移孝《碧落后人诗》案乾隆四十五年五月至九月 吴英拦舆献策案乾隆四十五年九月 刘遴宗谱案乾隆四十五年九月 吴碧峰刊刻《孝经对问》及《体孝录》案乾隆四十六年十一月至四十七年正月 叶廷推《海澄县志》案乾隆四十六年十一月至四十七年二月 程明诬代作寿文案乾隆四十六年十二月至四十七年五月 卓长龄等《忆鸣诗集》案乾隆四十七年正月至七月第六辑 尹嘉铨为父请谥并从祀文庙案乾隆四十六年?月至四十八年十二月第七辑 柴世进投递词帖案乾隆三十三年正月至二月 李超海《武生立品集》案乾隆三十四年四月至五月
 ……

第八辑
 第九辑
 补辑
 编年索引

<<清代文字狱档>>

章节摘录

乾隆十三年间文彬剽袭陈言，伪著《文武记》、《太公传》等书，于乾隆十四年三月内值江苏抚臣庄有恭任该省学政，文彬将所著书三册于松江府城呈献，当将书收去并无回复，嗣于乾隆十五年文彬捏称天命，又将其书名为《洪范春秋》，增益抽换，并将书中六十章后“丁子曰”挖补为“天子、王帝曰”等字，又捏已故衍圣公曾许其二女为配，传以尧舜之道，于前衍圣公臣孔广森故后即自以为承其统绪，即位为王，国号大夏，年号天元，擅加封赠，并封其兄丁文耀为夏文公、族叔丁左白封为太宰等官，复捏写寄与孔氏书稿，称其为岳母、妻室，书词悖谬狂逆，毫无影响。

又于乾隆十六年伪造宪书三本，又照写三本，开列年号，并自画铸钱样式，实复属狂妄大逆，无可置喙。

诘其因何来稟，捏称因困苦之极，欲将书籍交与衍圣公传位与他等语，于五月内措费出门，并手写逆书二部，一送衍圣公、一欲呈庄巡抚，因抚臣庄有恭先经公出，遂一并带至曲阜，途中雇倩河南人田应隆代挑行李，至公宅求见不得，亲书来历送人，经衍圣公臣孔昭焕取书查阅，见有大逆语言，随经拿获，将人书一并发县札报到臣，经臣亲审，据吐供词皆属悖逆乖舛、怪诞虚诬，严加刑讯，混以上命搪抵，坚无别供。

诘其如何起意及主谋余党姓名，连日研讯，坚称并无其人，亦无造给伪札等项情事。

查该犯所作悖逆诸事已据一一供认，而所著逆书又经令其当堂默写核对无讹，是其罪案已为明确。

查丁文彬建号称王，擅加封赠，伪造宪书、钱式，又敢肆为逆语，目无法纪，诚属罪大恶极，难容稍缓刑诛。

查律载谋反大逆不分首从皆凌迟处死，丁文彬应照谋反大逆律即行凌迟处死，伊兄丁文耀，侄丁士麟、丁士贤，及族叔丁左白，是否同谋知情，并丁文彬家内有无藏有别项逆书，此外有无逆党，并看过逆书之王姓、蔡姓、徐旭初等，臣已讯明年貌、住址，饬委兖沂曹道张潮、兖镇右营游击富勒和驰往江南松江府并浙江绍兴等府率同该地方官严行搜捕查拿，解东另行审拟具奏。

至苏州抚臣庄有恭前在学政任内所收丁文彬书籍，应请敕下该抚查明进呈。

其丁文彬途中雇挑行李之田应隆讯不知情，应即行省释。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